

儋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关于儋州市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厂 PPP
项目建设工程设计方案(变更)批前公示
2025-113

光大环保餐厨处理（儋州）有限公司建设的儋州市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厂 PPP 项目位于儋州市那东公路沿省道波洛线往南宝农场方向 6 公里处西北侧，属《儋州市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中心(近期)控制性详细规划》A-17 地块，控规用地性质为其他独立建设用地，控规具体指标为：容积率 ≤ 1.0 ，建筑密度 $\leq 30\%$ ，绿地率 $\geq 25\%$ ，建筑限高 ≤ 24 米。土地证证载用地性质为公共设施用地。

现建设单位根据项目运营需求，拟对设计方案进行修改，具体变更内容如下：

1、总平面图调整：场地西南侧增加环形道路及餐厨收运车停车场，道路硬化面积由 2751 平方米调整为 6354 平方米，停车位总数量由 10 个调整为 41 个；场地取消排球场及食堂南侧三个大车停车位；增加园区绿地面积，由 5114 平方米调整为 5917 平方米。

2、效果图调整：综合处理间北立面门窗位置调整，综合楼屋面增加两个楼梯间；场地西南侧增加环形道路及餐厨收运车停车场；场地取消排球场及食堂南侧三个大车停车位。

3、规划指标调整：总建筑面积增加，由 9623.40 平方米调整为 9705.20 平方米；计容建筑面积增加，由 9956.50 平方米调整为 10038.3 平方米；建筑占地面积减少，由 6169.78 平方米调整为 6185.14 平方米。停车位数量增加，由 10 个调整为 41 个。绿地面积增加，由 5114 平方米调整为 5917 平方米；道路及硬化面积增加，由 2751 平方米调整为 6354 平方米。绿地率增加，由 25%调整为 28.9%。

4、外立面调整：综合处理间 A-H 轴立面门窗位置调整，窗户数量由 11 扇调整为 9 扇，门数量由 3 扇调整为 4 扇；综合处理间 H-A 轴立面一层门窗位置调整；综合楼立面增加两个楼梯间；

5、平面图调整：综合处理间一层平面图布局调整，调整室内房间分隔，原车库功能变更为仓库、车库、检测室、仪器室，根据使用功能增加门窗；原预处理间补充深化工艺流程。综合楼一层平面图仪器室、检测室平面布局调整，取消房间隔墙，统一合并为仪器室。屋顶平面图调整，增加两个楼梯间，建筑面积增加 66.44 平方米。食堂一层平面图调整，原厨房补充深化工作流程，食堂西侧增加临时围护结构，建筑面积、占地面积、计容面积增加 6 平方米。

调整后项目整体指标为：总用地面积 20452.30 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 9705.20 平方米，地上建筑面积 9705.20 平方米，地上计容建筑面积 10038.30 平方米。容积率 0.49，

建筑密度 30%，绿地率 28.9%，停车位 41 个，调整后的项目设计方案和指标符合控规和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。

根据住建部《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》第二十条规定，为广泛征求相关权益人的意见，现按程序进行规划批前公示。

一、公示时间

7 日（2025 年 8 月 15 日至 2025 年 8 月 21 日）。

二、公示地点

儋州市人民政府网、建设项目现场、儋州市营商环境建设局微信公众号。

三、公示意见反馈方式

1. 电子邮件请发送到：xzsp_dzysj@hainan.gov.cn；
2. 书面意见请送至儋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（洋浦政务服务中心三楼 320 办公室）；
3. 意见或建议应在公示期内提出，逾期未反馈，将视为无意见。为确保意见或建议真实有效，便于我局及时反馈情况，请提供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；
4. 联系电话：0898-28810309；
5. 附件。


儋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2025 年 8 月 15 日

